

证券代码：831890

证券简称：摘牌润能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中润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交易并将被终止挂牌的第六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于公司股票将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

中润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均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规定，挂牌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均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前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将终止其股票挂牌。

全国股转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出具了《关于终止中润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3〕71 号），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第十四条规定，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以在先者为准）起 5 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截至复核期限届满日，公司未向全国股转公司提出复核申请。

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作出终止挂牌决定后，挂牌公司未提出复核申请的，公司股票自申请复核期限届满后的第六个交易日起复牌，并于第十六个交易日终止挂牌。

公司存在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向人民法院提交了破产重整的申请并被江苏省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受理，目前该案件正在受理中，且该破产重整事项经 2023 年 7 月 12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反对股数 117,272,53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72%的表决结果审议否

决。

二、 公司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8 月 7 日起复牌、进入摘牌整理期，摘牌整理期为 1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将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终止挂牌。股票恢复交易期间，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润能”，证券代码保持不变，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公司将于每个交易日开盘前披露一次股票将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请投资者关注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三、 终止挂牌后的相关安排

（一）股东权益保护的相关安排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努力做好与股东的解释沟通工作，妥善解决投资者诉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障股东依法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项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二）股票登记、转让、管理的相关安排

公司将在股票终止挂牌后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时办理后续手续。根据《关于完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制度的指导意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规定，如股票终止挂牌时公司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应当进入全国股转公司设立的摘牌证券非公开电子化转让服务专区转让，并履行非上市公众公司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义务；如股票未进入专区但后续公司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应遵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关于加强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等规定，履行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有关义务；如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股东累计超过 200 人，或者股东超过 200 人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应报中国证监会注册。

四、 挂牌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一）公司联系人：虞元武

联系电话：025-52389990

邮箱：31300947@qq.com

联系地址：南京市中山南路 414 号投资大厦 17 楼

（二）券商联系人：杨国群

联系电话：010-68947261

邮箱：709919083@qq.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道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5 层

五、 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中润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1 日